

霍邱县第二人民医院 2019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推进政府信息公开,是加强政府自身建设、促进依法行政的一项重要举措,是建设服务政府、责任政府、法治政府和廉洁政府的一项重要内容。2019 年度,霍邱县第二人民医院认真贯彻落实政务信息公开各项规定要求,按照《通知》要求,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,健全工作机制,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在完善信息公开制度、规范和深化信息公开内容、规范信息公开申请和处理流程、拓展信息公开形式等方面均取得了新进展。

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根据《条例》要求和县政府工作部署,按照“公开为原则,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,全面、深入、细致地开展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,共公布各类信息 117 条。

- 1、机构职能类信息,包括职能介绍、领导分工、机构设置等。
- 2、政策法规类信息,主要包括国家政策法规、地方政策法规、医院规章制度等。
- 3、规划计划类信息,主要包括 2019 度计划、财政预决算等。
- 4、业务工作类信息,主要包括医院的一些实施方案等。
- 5、其他信息,主要包括医院工作动态等。

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2019 年度,我院未收到依申请公开事项。

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

2019 年度,我院未收到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事项。

丰富平台,拓宽渠道。

在严格把要求的规定内容做好政务公开工作外,我院积极利用新媒体资源畅通及时发布工作动态、应急管理等信息,畅通社会群众了解应急部门工作信息渠道,打通互联网信息沟通的路线,方便群众及时了解单位工作动态信息及相关办事程序,自觉接受群众和舆论监督。目前我院拥有院务微信公众号 1 个,单位网站 1 个,均正常运营。截至 2019 年 12 月 25 日,微信公众号、单位网站共发布信息 2 千余条。

做好监督保障,确保政务公开及时有效。

一是领导重视,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院党委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,把信息公开工作作为推进医院工作的重要手段,定期召开会议,听取情况汇报,深入研究问题,细化工作措施,有力促进了全院信息公开工作的开展。同时,根据人员变化情况,及时对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和院信息员队伍进行调整,明确分工,落实责任,进一步健全信息公开工作体系和运行机制,真正实现立体公开、全面公开、主动公开和规范公开,积极推进阳光政府、公开政府、法治政府建设。

二是完善制度，畅通政府信息公开渠道。根据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县政府有关规定，编制了霍邱县第二人民医院《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》和《政府信息公开目录》，进一步修改完善了主动公开制度、依申请公开制度及保密审查制度等相关制度，明确分工、细化步骤、优化流程，确保政府信息及时主动公开，信息公开申请及时办理反馈，有力保障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有序开展。

三是加强审查，提高全院人员保密意识。按照年度工作安排，定期组织医院信息公开相关人员认真学习领会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办法》等各项文件，进一步增强全员保密意识。工作中，遵循“谁公开、谁审查、谁负责”和“先审查、后公开”的原则，加大保密审查工作力度，在全力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同时，确保“涉密信息不上网、上网信息不涉密”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新制作数量	本年新公开数量	对外公开总数量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许可	0	0	0
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处理决定数量
行政处罚	0	0	0
行政强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上一年项目数量	本年增/减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0	
第二十条第（九）项			
信息内容	采购项目数量	采购总金额	
政府集中采购	36 项	5947.6 万元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（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	申请人情况
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

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19年，我院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还存在一些问题有待改进：主要是信息发布和更新效率有待提高，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还有待创新。

改进措施：

一是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流程。进一步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制度，规范和重塑申请公开工作受理等业务流程，尽量减少工作环节，提高办理效率和服务质量。

二是创新政府信息公开形式。进一步创新公开形式，拓宽公开渠道，加大公开力度，真正做到便民利民。

三是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建设。采取集中学习、定期培训等形式，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综合素质，更好地适应新形势下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新要求。充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队伍力量，更高效地做好我院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暂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